

证券代码：300774

证券简称：倍杰特

公告编号：2026-028

#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0876366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倍杰特	股票代码	3007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腾	王明鸽	
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8 号院 8 号楼 4 层 501（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8 号院 8 号楼 4 层 501（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传真	010-67986816	010-67986816	
电话	010-67986889	010-67986889	
电子信箱	bgtwater@bgtwater.com	bgtwater@bgtwater.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倍杰特主营业务聚焦于工业水处理、高盐废水资源化再利用以及盐湖提锂、盐湖等矿产的综合开发领域，依托自主研发的高含盐废水零排放分盐技术、中水高效回用工艺技术、高盐复杂废水减量化工工艺技术、含盐含酚废水达标排放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为客户提供水处理解决方案、运营管理及技术服务、商品制造与销售服务，服务领域涵盖煤化工、

石油化工、焦化、盐湖提锂、海水淡化、工业园区、重金属废水、生物化工、电子半导体等行业，是国内工业领域领先的废水资源化再利用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

公司将主营业务划分为水处理解决方案、运营管理及技术服务、商品制造与销售三部分。具体情况介绍如下：

### 1、水处理解决方案

水处理解决方案主要针对大型工业与市政企业水处理及盐湖提锂及海水、地下卤水等资源综合利用的需求，为客户提供方案设计、设备制造、系统集成、安装施工、调试、试运行等综合服务，根据客户的不同项目需求，实施全过程或若干阶段服务的承包。按业务模式，水处理解决方案主要分为 EP 和 EPC 两种业务。EP 业务为客户提供水处理系统的方案设计、设备制造、系统集成、设备安装服务，不涉及土建施工；EPC 业务公司提供的工程承包服务除 EP 业务涵盖的内容外，还包含土建施工服务。按水处理市场领域以及是否包含污水资源化再利用等因素，将水处理解决方案划分为污水资源化再利用、水深度处理以及盐湖提锂及地下卤水、油田卤水、海水的资源综合利用。

#### (1) 废水资源化利用

水资源循环利用指对污水进行处理，将再生水处理后回用至工业或市政领域，实现水资源循环利用。

在市政污水回用方面：公司早在 2008 年即自主开发并实施了市政污水回用到工业的技术，并成功应用于公司多个典型项目，其中，在石炼中水回用项目的应用中获得“中石化科技进步二等奖”。

在工业园区及工业企业污水循环利用方面：公司采用自主研发的 GT 系列中高压膜装置系统对工业园区及工业企业污水进行处理，实现污水回用率高达 90% 以上，该装置系统应用于中天废水项目、中科炼化回用水项目等多个典型项目。其中，乌海乌达区“市政污水+工业园区污水联动处理”项目采用对重污染工业废水、轻污染工业废水和市政污水分质收集、联动处理的思路，实现出水水质达到一级标准 A 或企业回用水标准。该项目投入运行后，污水得到近 100% 回用，从而不再对环境造成污染。项目运行后每年节约工业用水约 730 万吨。

工业领域高盐废水资源化再利用方面：高盐水零排放分盐指对高浓盐水进一步处理，提取出污水中的无机盐成分，形成可供工业企业利用的分质盐产品，从而实现无机盐资源循环利用。高盐水零排放分盐是实现工业废水零排放的关键环节。公司自主研发的高含盐废水零排放分盐技术在公司承建的中煤远兴综合水处理零排放分盐项目、泓博焦化废水零排放分盐项目等项目上获得了应用。其中，中煤远兴二期作为分盐产量达到 11 万吨的大型零排放分盐项目，其采用的工艺被中国化工环保协会主持的专家鉴定会评定为“总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部分单元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 (2) 水深度处理

水深度处理包含高难度污水处理与给水处理及化学水处理，指公司为客户提供不包含污水资源化再利用目的的水处理解决方案。

##### A. 高难度污水处理

高难度污水处理指对水质复杂、污染物含量高的难处理工业废水进行深度处理后实现达标排放。公司在高难度污水处理领域现有核心技术含盐含酚废水达标排放技术，该技术已应用于中石化和沙特阿美合作的中沙石化项目。采用该技术后，该项目每年污水处理费用节约 4,000 多万元，降幅达到 70%。

##### B. 给水处理及化学水处理

公司给水处理及化学水处理领域主要包含对自然水体来水的处理、锅炉补给水处理和凝结水处理等化学水处理。公司承接了多项给水处理及化学水处理项目，其中张家港联峰钢铁净水站项目是公司典型给水处理项目之一，该项目水处理规模 112,000m<sup>3</sup>/d，解决了季节性水质波动对处理效果的不利影响；中科炼化凝结水项目是公司化学水处理典型项目之一，该项目服务于国内最大的合资炼化项目。

2022 年，公司承接了埃克森美孚惠州乙烯项目的化学水、凝结水处理项目。埃克森美孚惠州乙烯项目是国家首批七大标志性重大外资项目之一，也是美国企业在华独资建设的首个极具竞争优势的世界级化工综合体项目。该项目的成功实施，也是公司走向国际市场的开端和实力印证。

#### (3) 盐湖提锂及地下卤水、海水的资源综合利用

2021 年，公司中标西藏扎布耶盐湖万吨提锂项目的提锂核心设备全部 5 个标段，标志着公司正式进入盐湖提锂领域。公司得以快速横向切入盐湖提锂领域，是公司多年来深入研究高含盐废水提盐工艺的成果，作为一家工业领域领先的废水资源化利用的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凭借多年高盐水分盐项目的技术积累和项目建设和运营经验，不仅提高了锂的回收率，盐湖中蕴藏的钾、铷、铯、硼等元素予以资源化利用，最大化的利用盐湖资源，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

为保护西藏地区脆弱的生态环境、落实严格的生态保护政策，通过掌握盐湖资源开发核心技术，进一步提高锂的回收率，以及盐湖多种产品（例如钾、铷、铯、硼等）资源化的综合利用，2022 年，公司已与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万华化学集团电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资源研究所成立西藏盐湖绿色综合开发利用与环境保护联合实验室，集合各方优势，共同致力于西藏盐湖资源与环境研究、资源绿色高效开发利用。2023 年，公司与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合作投资建设了西藏盐湖综合开发研发基地，该基地仅用 6 个月时间已实现稳定产出碳酸锂，奠定了公司在盐湖综合开发利用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未来将不断优化技术路线，最终实现锂、淡水、酸、碱、铷、铯等产品的综合利用。

目前，我国锂资源储量丰富，盐湖卤水资源占 90%，主要集中在青海和西藏地区。在碳中和、碳达峰引领的绿色能源时代，势必加大对盐湖锂资源的开发，盐湖提锂技术前景广阔。倍杰特将利用自身技术和经验优势，持续拓展相关业务。

## 2、运营管理及技术服务

公司凭借过硬的技术实力和良好的服务品质，为客户提供运营管理服务以及设计、研发、现场技术指导、装置清洗、问题诊断等服务。

运营管理是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和专业的技术人员，依靠项目建设过程中树立的良好品牌形象以及与客户建立的友好合作关系，结合公司完善的配套服务体系，承接和运营客户的水处理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的运营管理项目承接方式主要通过：①以 BOT、PPP 等方式取得；②因提供的 EPC、EP 等水处理解决方案的质量、技术获得了客户的认可，从而得以继续托管运营该项目或相关客户其他水处理项目；③直接获取市场运营项目。

公司成立了数字化智慧中心，满足客户无人化/少人化运营需求，降低运营成本，保障运营安全。

## 3、商品制造与销售

公司在郑州、乌海设有现代化、专业化的生产制造基地，负责生产、制造、销售水处理解决方案相关核心装置、配套设备、药剂等，并针对部分设备进行集成化、模块化研发、生产、销售。公司商品制造与销售业务主要包含超滤装置、反渗透装置、浓缩装置、加药装置、容器及滤芯等水处理设备及配套设备的加工和销售，各类设备的配件、药剂、膜等备品备件和水处理剂的销售等。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b>3,611,759,690.92</b>	2,360,337,753.36	<b>53.02%</b>	2,800,153,62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b>1,485,730,964.33</b>	1,483,384,920.35	<b>0.16%</b>	1,452,292,913.45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1,011,892,947.89	1,040,514,398.68	-2.75%	653,079,75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b>84,098,775.98</b>	133,282,921.90	<b>-36.90%</b>	104,027,41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b>60,239,303.19</b>	128,043,209.77	<b>-52.95%</b>	89,004,323.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984,274.12	101,149,949.86	38.39%	138,275,718.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3	-36.36%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3	-36.36%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9%	9.05%	-3.36%	7.32%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7,514,578.10	267,045,568.69	202,659,258.82	364,673,54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91,378.91	33,365,356.24	28,620,516.41	5,821,52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37,671.20	32,182,515.11	17,523,380.02	-4,704,26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35,140.65	100,160,321.38	12,494,124.54	184,864,968.8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6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9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权秋红	境内自然人	40.38%	165,075,304.00	133,003,578.00	不适用	0.00			
张建飞	境内自然人	14.93%	61,035,422.00	45,776,566.00	不适用	0.00			
权思影	境内自然人	11.41%	46,639,109.00	34,979,332.00	不适用	0.00			
平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	其他	1.07%	4,355,300.00	0.00	不适用	0.00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蒋一翔	境内自然人	0.78%	3,2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9L-FH001深	其他	0.50%	2,02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优势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1,887,4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元新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1,694,5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立攀	境内自然人	0.41%	1,667,506.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成长领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1,350,8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权秋红、张建飞、权思影是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其中权秋红女士与张建飞先生为夫妻关系，与权思影女士为母女关系，张建飞先生与权思影女士为继父女关系。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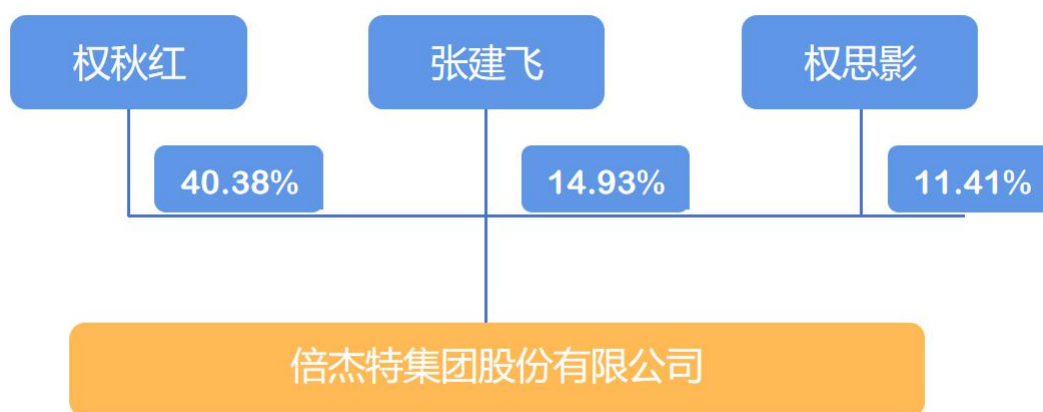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分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平分公司及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公司。2025 年 8 月 4 日，马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公司的登记通知书，该公司已完成注销登记。截至目前，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平分公司注销登记程序尚在办理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2、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2025 年 7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采取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不超过 12,262.91 万股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 10 亿元用于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北供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及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山西中煤平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全厂水处理系统优化及浓盐水零排放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对募集资金相关用途进行调整，募集资金 10 亿元用于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北供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及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目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工作正按照法定程序及既定计划有序推进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3、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股权收购框架协议提示性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倍杰特（北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与梁大坤、梁大娟及梁大芳签订了《股权收购框架协议》，拟通过股权

收购方式取得云南文治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的控股权。签署的《股权收购框架协议》属于各方合作意愿的初步意向性约定，其实施及后续正式收购协议的签署均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股权收购事项所涉及的具体事宜，包括交易最终方案、交易金额等，尚需根据尽职调查、审计或评估结果等进一步协商洽谈，且正式协议的签署和交易的实施需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最终交易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